

阳春市永宁镇人民政府

电话：7590173

永宁镇人民政府关于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 资金项目实施方案

根据《广东省民族宗教委关于上报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拟实施项目的通知》（粤民宗发〔2024〕51号）和《关于转发〈阳春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资金的通知〉的通知》（春统通〔2024〕1号）精神，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320万元用于永宁镇横垌瑶族村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建设项目，具体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永宁镇横垌瑶族村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建设项目。

二、资金来源：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（少数民族发展任务）资金。

三、实施期限：起始年度2025年，到期年度2025年。

四、绩效目标：详见附件。

五、实施单位及责任人：阳春市永宁镇人民政府；叶亮。

六、受益对象和带贫减贫机制：（一）就业带动：积极推动经营主体通过“就近优先雇佣、订单式培训、以工代赈等方式，积极吸纳农村劳动力就近务工就业，断拓宽用工渠道，扩大用工数量，预计通过系列帮扶措施创造 10 个就业岗位。推动农村劳动力收入稳定增加。横垌瑶族村农文旅项目计划举办 1 场专业培训、计划带动 10 位农户种植 200 亩，预计给有关农户每年增收 10000 元。（二）产旅融合：通过新建环村路，机耕路，鼓励农民种植良田，参与农文旅项目的开发、建设和运营，提供就业岗位和创业机会，增加农民收入。通过完善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，引进更多人流到横垌村消费，预计吸引旅客平均每天 200 人，将横垌村的特色农产品推向市场，拓宽销售渠道，提高农民收入水平。（三）技术指导：主要通过举办农业实用技术培训班等形式，邀请种植业、养殖业等方面的技术人员对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和培训，充分提升种养技术整体水平。

附件：绩效目标表

阳春市永宁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15 日



附件：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永宁镇横垌瑶族村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建设项目			
项目类型		基础设施			
项目等级		一级项目			
省级主管部门		省民族宗教委			
实施周期		起始年度	2025 年	到期年度	2025 年
2025 年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项目估算总投资 380 万元，2025 年计划申请 320 万元。			
设立依据		《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4〕76 号）			
项目概述		完善横垌瑶族村农文旅产业配套设施（公共配套设施、环卫设施、照明基础设施等）、建设环村路、尤勉桥、停车场等。推动在该村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，满足村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，项目受益达 186 户，1200 人。			
总体绩效目标	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
		结合乡村振兴，调动、整合社会各方面资源，拟以素有“粤西第一瑶寨”称号的永宁镇横垌瑶族村委会特色村寨建设为示范，打造成我市乡村振兴样板村，助推我市高质量发展。横垌瑶族村委会村民的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，村的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得到改善，村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得到满足，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进一步铸牢。			
		2025 年度目标			
		完成永宁镇横垌瑶族村农文旅产业融合发展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工程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当年度指标值	
		数量指标	新建箱涵数量	1	
		质量指标	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	100%	

		时效指标	项目按计划完成率	100%
		成本指标	成本节约率	≥ 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	≥ 5%
		社会效益指标	小型公益性生产生活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受益率	≥ 60%
			新增就业岗位（个）	10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对特色文化保护工作发挥的影响	长期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率	≥ 90%